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现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0]264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2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3,737,949股,每股发行价为5.1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5,999,955.31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9,457,519.3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36,542,435.9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361Z002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24年半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2.31
减:募投项目本期投入金额	322.47
加:本期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0.37
加:本期归还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800.00
减:本期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5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0.2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3月8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61018080886968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3120078801588666789)、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801010010028016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16980347078)。2021年6月7日,公司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201800003197)。2021年6月29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402026129601192438)。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3月26日,公司与昇兴(云南)包装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8010100100289198)。2021年6月3日,公司与昇兴太平洋(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02104219060070542)、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73230809123456)。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118010100100289198	5.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	34050173230809123456	77.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3202104219060070542	0.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	416980347078	3.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118010100100280168	195.7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营业部	37610180808869688	1.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43120078801588666789	0.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1402026129601192438	0.05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0201800003197	15.83
合 计		300.21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7,379.11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23.5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置换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361Z0164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50亿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2年2月18日,公司已提前将暂时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3.46亿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2年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22年12月7日,公司已提前将暂时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2.77亿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2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2.24亿元。截止2023年4月12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2.24亿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600万元。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5,6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2,500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6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2021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3月30日及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云南项目"),并将云南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4,364.1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4,364.12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表1: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654.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4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379.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682.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8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50,654.24	36,972.21	291.96	35,457.63	95.90%	2022/12/31	-381.47	否	否
2.昇兴股份泉州分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增线项目	是	23,000.00	—	—	—	0.00%	—	—	不适用	是
3.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制罐–灌装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否	—	11,000.00	30.51	9,921.46	90.20%	2023/9/30	—	不适用	否
4.昇兴太平洋(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扩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否	—	12,000.00		12,000.02	100.00%	2023/12/31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3,654.24	59,972.21	322.47	57,379.11	—	—	-381.47	—	—
合计	—	73,654.24	59,972.21	322.47	57,379.11	—	—	-381.4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本项目已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情况说明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变更原因"的表述。该项目已经建设完成但尚未完全达产,因产能尚在爬坡期导致成本较高,本报告期收益为负数。2、昇兴股份泉州分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增线项目: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变更原因"的表述。3、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制罐–灌装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昇兴太平洋(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扩建及配 套设施建设项目于2023年内完成建设,截至报告期末该等项目营运时间较短,故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昇兴股份泉州分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增线项目: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变更原因"的表述。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共募集资金74,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3,654.24万元。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1年3月26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361Z0164号),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23.5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50亿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2年2月18日,公司已提前将暂时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3.46亿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22年12月7日,公司已提前将暂时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2.77亿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2.24亿元。截止2023年4月12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2.24亿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3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600万元。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5,6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2,5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2021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因宏观经济、客观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下游饮料行业客户放缓或调整了对项目所在区域的产能投资,且部分意向性客户也因自身经营策略变化减少了项目所在区域的灌装订单分配。同时,公司已建成的1条饮料灌装生产线能够满足项目所在区域现有客户需求。因此公司经审慎考虑,从提升募集资金投资效益的角度出发,对原项目建设内容中的第二条饮料灌装生产线不再投入,并终止该项目。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财务经营状况,公司将云南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投入到募投项目中,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2024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36,972.21	291.96	35,457.63	95.90%	2022年12月31日	-381.47	否	否
2.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制罐–灌装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昇兴股份泉州分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增线项目	11,000.00	30.51	9,921.46	90.20%	2023年9月30日	—	不适用	否
3.昇兴太平洋(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	昇兴股份泉州分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增线项目	12,000.00	0	12,000.02	100.00%	2023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59,972.21	322.47	57,379.11	—	—	-381.4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1、变更原因:(1)一方面,近两年,云南及周边地区市场环境和客户需求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原三片罐客户需求降低,而两片罐因饮料及啤酒罐化率提升较快,客户需求不断增加;另一方面,变更后的两片罐生产线将从国外引进先进的高线速设备,相较原项目规划的低速生产线设备,其年产能有大幅提升,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且新生产线设备单罐能耗更低,更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政策要求,从而提升两片罐生产线的综合效益。故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原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 (2)因宏观经济、客观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下游饮料行业客户放缓或调整了对项目所在区域的产能投资,且部分意向性客户也因自身经营策略变化减少了项目所在区域的灌装订单分配。同时,公司已建成的1条饮料灌装生产线能够满足项目所在区域现有客户需求。因此公司经审慎考虑,从提升募集资金投资效益的角度出发,对原项目建设内容中的第二条饮料灌装生产线不再投入,并终止该项目。 2、决策程序: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7月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二)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制罐–灌装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及昇兴太平洋(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扩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变更原因 (1)基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产能布局规划优化的需要。公司于2019年10月完成对太平洋制罐(漳州)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漳州昇兴太平洋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昇兴")的收购,由于漳州昇兴与公司泉州分公司均位于福建省,客户覆盖及产能运输半径存在重叠,收购完成后,公司需要对漳州、泉州两地产能布局及生产经营进行整合和协同。因此"泉州分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增线项目"需要根据后续公司对福建地区产能的规划及整合重新论证; (2)实际募集资金减少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影响。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及论证,"昇兴股份泉州分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增线项目"设计的项目总投资额为47,999.16万元,原拟使用募集资金45,000.00万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73,654.24万元,优先保证"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50,654.24万元,剩余23,000.00万元无法全部满足"昇兴股份泉州分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增线项目"的投资建设需要,如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该项目所需资金的缺口部分,可能会影响该项目的实施进度及效益; (3)新增募投项目聚焦公司主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投资"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制罐–灌装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昇兴太平洋(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扩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均为聚焦公司主业,同时可以较快地完成投资建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优化公司的产能布局,增强对重点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客户黏性,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2、决策程序: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2021年5月2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本项目已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情况说明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变更原因"的表述。该项目已经建设完成但尚未完全达产,因产能尚在爬坡期导致成本较高,本报告期收益为负数。 2、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制罐–灌装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昇兴太平洋(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两片罐制罐生产线技改扩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于2023年内完成建设,截至报告期末该等项目营运时间较短,故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昇兴股份	股票代码	0027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嘉屹	郭苏霞	
办公地址	福州市马尾区经一路1号	福州市马尾区经一路1号	
电话	0591-83684425	0591-83684425	
电子信箱	sxzq@shengxingholdings.com	sxzq@shengxingholding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20,944,686.32	3,343,543,699.00	-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3,602,679.57	158,003,447.31	4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0,780,164.70	155,661,120.80	4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0,388,199.76	310,122,456.13	-28.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91	0.1617	47.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91	0.1617	47.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3%	5.31%	2.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562,844,832.55	8,591,670,745.99	-1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24,774,156.80	3,085,247,722.88	4.5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4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5.63%	543,416,873	0	质押	58,580,000
福州昇洋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9%	80,000,000	0	不适用	0
睿士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9%	18,447,079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	14,299,39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10,332,798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安信消费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6,218,9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精致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4,948,100	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瑞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4,484,700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45%	4,364,07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汇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4,072,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昇兴控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昇洋发展为昇兴控股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21亿元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4亿元,营收主要是受销售单价同比下跌影响,同比下滑3.67%,利润仍同比增长47.85%。

2024年上半年,整体消费需求不振,金属包装行业国内产能整体供大于求的局面未见明显改善。面对宏观经济及行业诸多不利因素,公司积极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优化产能布局,持续改善内部管理,并加强拓展海外业务,保证了利润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以下事项:

1、三片罐业务对外积极提升下游客户市场占有率,并着力拓展食品罐业务,对内持续优化产能配置,加强供应链管理、技术研发和精益改善工作

三片罐业务营销方面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在下游客户市场占有率方面取得较好成绩,并在食品罐业务拓展方面也取得了一定进展。

内部管理方面:继续优化产能配置,报告期内,公司内江工厂基本完成建设,并准备在南宁投资建设生产基地,为战略客户配套服务;进一步提升供应链管理水平,在供应商结构、库存管理、新材料应用等方面都有明显提升;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和专注精益改善,在完善产品结构和降低生产成本方面都取得了较大进展。

2、两片罐业务国内业务与行业增长基本持平,国际业务保持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国内两片罐行业需求增速较为明显,公司两片罐业务国内销量持续增长,与同行业平均增长水平大体持平。海外业务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新客户,实现了业务的稳步增长。

在新产品销售领域,公司进一步扩大了数码罐产品的市场销售业务。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通过与设备制造商的长期合作,上半年已经完成了高端定制化产品和跨行业SBC系列新产品的量产,丰富了产品种类,提升了差异化竞争的技术实力。

3、灌装业务在稳固传统OEM来料代工模式的基础上,延伸全产业链上的OEM增值业务

公司灌装业务主要定位为集团制罐业务关联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增值服务。报告期内,在稳固传统OEM来料代工模式的基础上,延伸全产业链上的OEM增值服务,为客户提供更为便捷、高效的一站式服务解决方案,以实现增值服务的跨越式提升。报告期内,灌装事业部下属中山灌装与云南灌装工厂数项新品正式量产,为公司业务的多元发展开辟新路径。

4、铝瓶业务契合啤酒行业高端化发展方向,业务增长明显

报告期内铝瓶业务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高端化的发展方向,业务呈现出良好的增长趋势,销量显著增长,规模效应有所体现,从而带动了整体经营利润率的提升。昇兴博德在报告期内持续为百威、青岛、嘉士伯、华润雪花、喜力等知名品牌提供产品,新推出的轻量化铝瓶、1升大容量铝瓶以及铝杯在市场上获得了良好的反响。

5、对现有ERP系统进行深入优化,持续提升业财一体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重点开展ERP系统功能深化、推广、复制,同步开展业务配套系统的知识分享工作,以确保数字化建设精准对标业务需求,通过数字化管理手段提升公司业务管理水平,为未来进一步提升管理能力及效率打下良好基础。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在福建省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一路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专人递送、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永保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七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七人,公司监事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备查文件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在福建省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一路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及有关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培铭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备查文件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15 证券简称:百洋医药 公告编号:2024-071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百洋医药	股票代码	3010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国强	刘妮娜	
电话	0532-66756688	0532-66756688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开封路88号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开封路88号	
电子信箱	byyy@baheal.com	byyy@bahea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94,708,467.52	3,634,743,980.60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8,689,315.45	302,475,213.26	2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0,758,786.33	291,497,379.42	2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9,099,873.00	297,888,286.10	17.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8	2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7	19.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4%	12.44%	0.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55,245,469.84	5,298,596,848.65	1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35,517,392.51	2,668,471,067.12	-1.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百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22%	369,077,400	369,077,400	质押	159,395,792
北京百洋诚创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	20,000,000	20,0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0%	10,000,037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7,487,635	0	不适用	0
天津晖桐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5,730,750	5,730,750	不适用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其他	0.92%	4,813,900	0	不适用	0
天津清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4,435,000	0	不适用	0
天津皓晖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4,342,500	4,342,500	不适用	0
天津晖众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4,304,250	4,304,25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1%	4,252,85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百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百洋诚创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晖桐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皓晖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晖众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付钢;天津清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国强系公司控股股东百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百洋转债	123194	2023年04月14日	2029年04月13日	84,619.62	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6.95%	50.13%
流动比率	1.99	2.45
速动比率	1.66	1.9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28	13.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7,075.88	29,149.74
EBITDA全部债务比	15.76%	14.96%
利息保障倍数	15.21	12.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46	8.4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三、重要事项

2024年4月,为实现产业布局,把握合作机会,充分借助合作伙伴的投资经验、优质资源和专业能力,促进公司产业延展升级,公司与阿斯利康商务咨询(无锡)有限公司、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等签署《合伙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阿斯利康中金(青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0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为顺应国家中医药振兴发展战略,同时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延伸产业链布局,公司通过收购上海百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百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青岛百洋伊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百洋康合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进而持有上海百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共60.199%的股权,交易总价格为88,003.6073万元。截至2024年7月12日,本次交易已完成交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暨拟继续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股东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比例超过1%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电子")基于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计划自2024年7月24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继续增持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2024年7月24日至2024年8月26日期间,均胜电子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41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49%,增持总金额为97,035,770元(不含手续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均胜电子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2、均胜电子拟自2024年8月27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继续增持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近日,公司收到均胜电子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及《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及承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

自2024年7月24日至2024年8月26日,均胜电子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股份3,41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849%,累计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97,035,770元(不含手续费)。截至本公告日,均胜电子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均胜电子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2,469,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7.0128%。均胜电子增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股数(股)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股数(股)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9,055,800	14.4279%	22,469,800	17.01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55,800	14.4279%	22,469,800	17.01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新增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基于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均胜电子计划自2024年8月27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继续增持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的名称:均胜电子。截至2024年8月26日,均胜电子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2,469,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7.0128%。

2、均胜电子在本公告披露前12个月已披露其他增持计划: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比例超过1%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截至2024年8月26日,均胜电子上述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均胜电子在本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而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2、增持股份的金额: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3、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均胜电子将基于对上市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二级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2024年8月27日起六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7、增持主体承诺:

均胜电子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交易及短线交易等行为;均胜电子承诺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并且在增持期间、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8、增持股份锁定期安排

在增持期间、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9、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均胜电子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及继续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实施完成及继续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继续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可能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3、本次增持完成后均胜电子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在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未来转让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

4、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3、《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及承诺函》。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